

##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组事项，公司于2016年1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于2016年2月3日、2月17日、3月3日、3月10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2016-014、2016-019、2016-020），并于2016年2月25日的股票停牌期间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16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履行了信息披露程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文件的通知，将行政许可类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一并纳入直通车披露范围，并实施相同的事后审核机制安排，公司在直通车披露预案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所将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6日起将继续停牌，待深交所事后审核并发布修订公告后另行通知复牌。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公告》（编号：2016-024）。

公司于2016年3月22日收到深交所中小企业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21

号)，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开展回复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仍在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各项工作，公司待回复、完善相关资料后，将及时按照深交所的要求申请股票复牌。本次重组的审计、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公司预计5月上旬完成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